

一. 讚許特別報告員執行其複雜任務卓著成效，及其建議對加強聯合國體系之業務方案所能作出之貢獻；

二. 對有關政府合作予特別報告員以工作上便利，對參加該次檢討之各機關與組織，以及秘書長與聯合國會所與外地之助理人員表示謝意；

三. 建議將特別報告員報告書，連同社會發展委員會及本理事會內對報告書之評論，送請各會員國政府考慮，並請各政府將其意見儘速送交秘書長；

四. 認為務須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之計劃與方案內，並須由提供發展協助之機關與組織，尤其聯合國發展方案、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及各區域發展銀行，慎重注意特別報告員之檢討結果與建議，以及社會發展委員會第二十屆會報告書²⁰之有關各節；

五. 為此目的：

(a) 決定將特別報告員報告書及各方對其所作之評論視為本理事會關於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之進一步籌備工作上之一部分文件，並決定就其與該十年統籌經濟社會發展策略之進展有關者，審查各方關於此事之建議與評論；

(b) 建議將該報告書及各方對其所作之評論列入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一適當屆會之議程，並應在行將向該理事會提出而與聯合國體系擬訂及實施投資前活動方案之行政能力有關之此種活動今後需要研究報告中充分予以計及；

(c) 建議將該報告書及各方對其所作之評論提供方案及協調事宜擴大委員會審議；

(d) 請秘書長儘速安排就該報告書及各方對其所作之評論進行機關間之研究，確保對與社會發展有關各機關與組織間實際合作有直接關係之各項建議以及各方在社會發展委員會與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討論期間所提出之有關意見均能受到詳細考慮，以求進一步增強聯合國體系之業務方案；

六. 並請社會發展委員會於其第二十一屆會：

(a) 根據秘書長進度報告書檢討依據特別報告員所採取或計劃之行動，並對各政府之評論加以審議；

²⁰ 參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六屆會，文件E/4620 and Corr.1，第五章。

(b) 就本委員會認為因保證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方案內及聯合國體系技術合作事務上切實列有發展之社會方面工作而必需之其他步驟，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具意見。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
第一六〇〇次全體會議。

一四〇九(四十六).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及其特與社會方面有關之事項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其一九六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關於世界社會狀況之決議案一三二〇(四十四)，內請社會發展設計委員會於擬訂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時計及社會及經濟目的與方案整合化之若干標準，

並覆按其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關於聯合國發展十年之決議案一三五六(四十五)，

又覆按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關於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策略之決議案二四一一(二十三)，

又覆按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二四三六(二十三)，其中論述一九六七年世界社會狀況報告書²¹並請經濟先進會員國之尚未達成一九六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決議二十七(二)所定援助數量目標者²²竭力儘速達成此項目標，俾能在與經濟發展問題之解決相協調下妥為處理社會發展問題，

業已審議秘書長向社會發展委員會第二十屆會所提關於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及其特與社會方面有關之事項之節略，²³ 以及該委員會該屆會辯論此項日之紀錄，²⁴ 深感欣慰，

一. 重申務須使社會及經濟目的與方案逐漸整合化，尤以其與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策略有關者為然；

二. 特別強調須將社會方案視為經濟增長過程中及促進社會目標與確保健全社會及人文環境之一必要因素；

²¹ 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E.68.IV.9。

²² 參閱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議事紀錄，第二屆會，第一卷及更正一及增編一，報告書及附件(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E.68.II.D.14)，第三十八頁。

²³ E/CN.5/438 and Corr.1。

²⁴ 參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六屆會，文件E/4620 and Corr.1，第六章。

三．強調各方務須經由聯合國組織體系內適當成員與發展中國家官員及設計人密切直接諮商，擬訂足以反映此等國家不同需要與能力之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之整合目標與方案；

四．確認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之成功端賴實現其目標並評估其進展之方法與手段；

五．促請經濟先進國家之尚未實施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關於援助數量目標之決議二十七(二)者實施之；

六．決定在擬訂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之目的與方案時：

(a) 計及上述各項考慮；

(b) 利用各專門機關及其他機關，包括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在內，在社會發展與設計方面以及相應經濟方面之專長；

(c) 除其他事項外，充分利用聯合國發展方案及國際復興建設銀行目前所進行之研究，以及方案及協調事宜擴大委員會之建議；

(d) 充分利用各區域發展銀行目前所進行之有關研究；

七．請秘書長檢討並評估在其所能用以促達該十年整合目標之一切手段；

八．並請秘書長經由社會發展委員會第二十一屆會，就本決議案所獲進展，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具報。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
第一六〇〇次全體會議。

一四一〇(四十六)．世界社會狀況 報告書之定期編製問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大會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二二一五(二十一)，其中除其他事項外，請秘書長每三

年一次，向大會提出關於世界社會狀況之定期報告書，

並覆按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二四三六(二十三)，其中除其他事項外，請秘書長於一九七〇年提出下次世界社會狀況報告書，並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轉促社會發展委員會考慮其後應隔多少年月編製此種報告書，以期在時間上能與各國國家發展計劃相配合，並適應在每十年中期及終期檢討世界社會狀況之需要，

並悉有人在社會發展委員會第二十屆會詢問五年一次報告書比三年一次豈不較為符合發展計劃之時程，以及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檢討進度之需要，²⁵

一．鑒悉已請秘書長於一九七〇年提出下次世界社會狀況報告書；

二．請社會發展委員會依照大會決議案二四三六(二十三)而於其第二十一屆會討論世界社會狀況報告書之定期編製問題。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
第一六〇〇次全體會議。

一四一一(四十六)．社會發展委員會 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欣悉社會發展委員會關於其第二十屆會之報告書。²⁶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
第一六〇〇次全體會議。

²⁵ 同上，文件 E/4620 and Corr.1，第一一六段。

²⁶ 同上，文件 E/4620 and Corr.1。

其他決定

土地改革

本理事會於一九六九年六月六日第一六〇二次會議核准經濟委員會之決定，²⁷ 即該委員會表示欣悉秘

²⁷ 同上，第四十六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六，文件 E/4700，第八段。

書長關於土地改革進展情形之第五次報告書摘要，²⁸ 並於討論後決定請秘書長與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國際勞工組織及其他有關專門機關合作，於一九七四年向本理事會提出關於此事之第六次報告書，於編製此

²⁸ E/4617 and Corr.1 and 2。